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周全性老年健康照護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6/06
制定單位	醫學系	頁碼 / 總頁數	第1頁/共2頁

中山醫學大學周全性老年健康照護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

第一條 法源依據：

本細則依據「中山醫學大學專業學程設置辦法」訂定。

第二條 設立目標及宗旨：

因應未來周全性老年健康照護跨域發展之需要，培養具有專業及良好邏輯思考能力、尊重生命、富同理心、並具有團隊合作觀念的老年照護人才，本學程以提供老年健康照護相關領域的課程學習為主要目標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：

凡對於老年健康照護有興趣之本校學生者，皆可申請。

第四條 申請程序：

本學程每年5月及12月開放線上申請。學生須自學生資訊系統申請，經資格審核通過後，即可修讀本學程。

第五條 學程證明申請：

修畢並通過本學程規定之課程，學生須自本校醫學系網頁下載「學程證明申請書」，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交至醫學系辦公室審核。審核通過者，簽請教務長、校長同意後，授與「周全性老年健康照護微學程證明書」。

第六條 課程規劃：

一、課程規劃至少為6學分，包含核心、基礎及應用實作課程各二學分；應修科目至少有二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之科目。

二、域微學程認列之科目於下列情況不可重被認列：

（一）其他跨識微學程之科目。

（二）學生主系之科目（包含必修、選修、專業選修）及通識課程。

第七條 本細則如有其它未盡事宜，均依照本校專業學程設置辦法、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會議通過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 無

※修正記錄：

113年02月23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3年04月09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13年06月06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周全性老年健康照護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6/06
制定單位	醫學系	頁碼 / 總頁數	第2頁/共2頁